

2023 年 4 月 14 日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發言要點

主席，我會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商經局）在本財政年度的工作重點作簡單介紹。我的介紹主要分為三方面，第一是配合國家《十四五規劃》，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貿易中心的地位；第二亦是有關《十四五規劃》，對香港發展成為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的支持；以及第三，其他增強香港經濟發展動能的措施。

第一、國際貿易中心

2. 我們會繼續致力提升香港作為國際貿易中心的地位。我們會努力尋求與更多經濟體締結自由貿易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尤其是新興經濟體，以加強香港與國際社會的經貿聯繫。我們亦會繼續積極爭取盡早加入《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

3. 此外，我們會由今年起的五個財政年度，合共向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增撥 5 億 5 千萬

元，協助企業把握「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機遇，開拓新興市場，並加強環球推廣。

4. 我們亦會繼續鞏固香港作為會展樞紐的地位。我們樂見過去幾個月會展活動反應良好。我們會在今年 7 月推出總額 14 億元的「定期展覽獎勵計劃」，吸引展覽持續在港舉行，期望在計劃三年期內向超過 200 場展覽提供獎勵。

第二、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

5. 在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方面，行政長官已在《2022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政府將在短中長期從三方面進一步將香港發展為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包括強化知識產權保障、提升人力資源及對外推廣。

6. 其中，我們會於下星期（4 月 18 日）向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簡介在香港實施《馬德里議定書》的相關附屬法例，目標是於今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立法建議。《2022 年版權

（修訂）條例》亦將於 5 月 1 日實施，以加強數碼環境的版權保護。

7. 此外，政府會繼續投放資源，進一步推廣和發展「原授專利」制度，並將逐步把知識產權署的專利審查人員增至約 100 人，以爭取於 2030 年可自主進行專利實質審查。

8. 財政預算案亦宣布，我們會推行「專利盒」稅務優惠，對通過研發活動而產生的合資格專利，為其源自香港所賺取的利潤提供稅務寬減，以鼓勵業界積極進行更多創科研發活動，創造更多有市場潛力的專利。我們會在今年內就「專利盒」稅務安排諮詢業界，目標是在 2024 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法例修訂建議。

第三、增強香港經濟發展動能

9. 在招商引資方面，投資推廣署會善用 2022-23 年度起獲得的額外資源，加強投資推廣工作。設於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會繼續廣泛接觸世界各地、不同行業的企業，

以吸引及協助海外企業來港開設或擴展業務。另外，財政司司長轄下的「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已經在 4 月 11 日的會議上向議員交代其工作，投資推廣署會積極支持引進辦的工作。

10. 中小企業對香港經濟有重要的貢獻，政府一直透過「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即「BUD 專項基金」)等支援中小企業。兩項計劃都廣受商界歡迎。財政預算案中宣布，政府將「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各項擔保產品的申請期限由今年 6 月底延長至明年 3 月底；以及向「BUD 專項基金」注資 5 億元，並推出「BUD 專項基金」一申請易，加快審批資助金額 10 萬元或以下的申請。政府亦會撥款 1 億元，在未來五年加強「中小企資援組」的服務，幫助中小企業進行能力提升。

11. 內地市場機遇龐大，為協助港商開拓內銷市場，貿發局會繼續多方面加強支援港商，「GoGBA 一站式平台」會逐步增設「GoGBA 港商服務站」至大灣區全部九個內地城市，以及推行「內地發展

支援計劃」，裝備他們拓展內地市場。

12. 電訊發展方面，政府會繼續積極推動 5G 發展，促進不同行業廣泛善用 5G 技術推動各種創新應用。為鼓勵電訊網絡營辦商繼續投資 5G 基建以加強網絡覆蓋，財政預算案建議營辦商就將來投得的無線電頻譜而須繳付的頻譜使用費可獲稅務扣除。此外，商經局正計劃透過修改法例及相關指引，以指明新建樓宇須預留空間裝設流動通訊設施。政府會繼續推行一系列措施推動 5G 發展，包括開放超過 1 500 個政府場地並以象徵式港幣 1 元租金讓營辦商建設基站、透過資助計劃提供經濟誘因以鼓勵固網電訊商擴展光纖網絡至偏遠及鄉村地區等，以鞏固香港作為區域電訊樞紐的地位。

結語

13. 主席，以上是我的重點介紹，我和同事樂意回答議員的提問。

（約 1600 字；8 分鐘）